

##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关于实施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建筑玻璃幕墙管理办法》（市政府77号令）和《关于废止〈关于在建设工程中使用幕墙玻璃有关规定的通知〉的通知》（沪建交〔2012〕81号）有关规定要求，现就本市实施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市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和立面改造工程中采用玻璃幕墙的建设工程，均应按照《上海市建筑玻璃幕墙管理办法》的规定，实施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

二、市建设交通委委托市建设交通委科学技术委员会（简称“市建交委科技委”）组建建筑玻璃幕墙安全论证专家库，并负责组织市立项工程项目的专家论证；区（县）立项的工程项目由区（县）建设行政管理部门负责组织专家论证。

三、本市对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的专家实行统一入库管理，论证专家须按规定从专家库中抽取，论证报告内容和格式要求应符合统一规定，专家论证必须严格按照论证程序进行，论证工作须按照建设行政管理部门要求采集输入相关工程信息。有关专家库管理、专家抽取办法、论证程序、论证报告要求、信息归集要求等，由市建交委科技委另行制定。

四、建设单位在申请委托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时，应提交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申请表、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报告、玻璃幕墙结构计算书、上海市建设工程报建表、规划部门审批意见。

五、受理窗口和办理时限。自2012年2月1日起，建设单位申请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应持有关资料到市或区（县）建设行政受理服务部门的受理窗口进行申请。

受理窗口应当场核对申报资料，有缺漏的不予接受申报材料，并一次性告知当事人需补充的材料。受理窗口接受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应当完成建设单位申报资料的审核，并告知建设单位明确是否受理。对受理的安全论证申请，应当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专家论证，并出具专家论证意见。

六、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相关管理部门，应严格按照《上海市建筑玻璃幕墙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落实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意见。

## 上海市建筑玻璃幕墙工程结构安全性论证申请表

|            |                               |                               |                              |                               |                                 |  |
|------------|-------------------------------|-------------------------------|------------------------------|-------------------------------|---------------------------------|--|
| 建设工程名称     |                               |                               |                              | 报建编号                          |                                 |  |
| 建设工程地点     |                               |                               |                              | 所属区县                          |                                 |  |
| 工程使用功能     |                               |                               |                              | 立项单位                          |                                 |  |
| 建设单位全称     |                               |                               |                              | 单位地址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                               | 办公电话                          |                              | 手机号码                          |                                 |  |
| 设计单位全称     |                               |                               | 幕墙单位全称                       |                               |                                 |  |
| 工程类型       |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                               |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 立面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幕墙面积       | 外立面总面积: M <sup>2</sup>        |                               |                              | 玻璃幕墙面积: M <sup>2</sup>        |                                 |  |
| 幕墙构造       | 全玻幕墙 <input type="checkbox"/> | 组合幕墙 <input type="checkbox"/> | 半隐框 <input type="checkbox"/> | 全明框 <input type="checkbox"/>  | 外包框（网） <input type="checkbox"/> |  |
|            | 构件式 <input type="checkbox"/>  | 单元式 <input type="checkbox"/>  | 双层 <input type="checkbox"/>  | 点支承                           | 索网 <input type="checkbox"/>     |  |
| 玻璃类型       | 钢化玻璃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夹层玻璃 <input type="checkbox"/>   |  |
| 其他说明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                               |                               | 建设单位（公章）:                    |                               |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

注： 1、请在“□”内选择打“√”。

2、填写须完整、工整和准确。

3、本表一式二份。

附件 2:

## 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报告编制要求

**一、封面** 项目名称，编制单位，编制年月；

**二、扉页** 编制单位技术负责人、项目设计总负责人、建筑及结构专业负责人、设计人员签名，并加盖编制单位图章、注册建筑师、注册结构师执业章；

### **三、效果图**

- 1、透视图；
- 2、各立面正投影图。

### **四、设计说明**

#### **(一)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 2、工程所处位置，周边环境情况；
- 3、建筑物性质、地上部分建筑物的使用功能；
- 4、建筑高度（室外地面至建筑外墙最高点）、层数、建筑层高；
- 5、建筑平面形状、尺寸（如矩形、弧形、不规则多边形等）；
- 6、项目单体的主体结构型式；
- 7、幕墙玻璃在各单体各面上的位置、高度、面积。

## **(二) 设计依据**

- 1、国家和上海市地方的现行规范、标准；**
- 2、政府相关文件。**

## **(三) 玻璃幕墙类型**

- 1、设计采用的玻璃幕墙种类和类型；**
- 2、玻璃幕墙的设计特点；**
- 3、玻璃幕墙的物理性能等级及指标数值（抗风压、气密性、水密性和平面变形）等。**

## **(四) 玻璃幕墙材料选型**

- 1、玻璃种类及各类玻璃的性能指标；**
- 2、型材种类及各类性能指标；**
- 3、连接材料的种类及其性能指标。**

## **(五) 幕墙的安全措施**

- 1、防止玻璃自爆坠落伤人措施；**
- 2、落地玻璃的安全防护；**
- 3、安全玻璃的选用。**

## **(六) 幕墙清洗措施**

- 1、幕墙的清洗方式；**
- 2、蜘蛛人吊点的设置或擦窗机轨道设置；**
- 3、幕墙清洗的安全措施。**

## **(七) 幕墙结构设计说明**

- 1、玻璃幕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荷载取值（包括自重荷**

载、雪荷载、风荷载和地震作用等），抗震设防烈度；

2、地面粗糙度取值、体形系数、基本风压取值（必要时应提供超高层建筑的风洞试验结果或摹拟风洞试验“CFD”计算结果）；

3、预埋件平面布置及对后置埋件的技术要求；

4、幕墙结构材料的防腐措施；

5、对现行国家或地方颁布执行的标准、规范、规程中尚未涉及而又需计算（或验算）的内容，应详细提供所采用的计算软件、引用的计算公式、数据的来源或依据；

6、玻璃幕墙支承体系（钢支架、钢索、立柱和横梁）及计算模型和边界条件。

## 五、设计图纸

（一）建筑总平面图（应反映基地相邻的城市道路、建筑物及名称和建筑性质）；

（二）玻璃幕墙平面图；

（三）各层梁结构平面布置图；

（四）立面图、剖面图、各类单元立面放大图、构造详图、变形缝构造详图；

（五）特殊复杂立面玻璃幕墙的构造处理节点图；

（六）幕墙支撑结构、立柱、横梁结构布置图及与连接构造详图；

（七）埋件布置图和典型埋件示意图。

## **六、玻璃幕墙结构计算书**

- (一) 计算内容应完整齐全，条理分明；
- (二) 各项计算应列出计算步骤，计算书中的文字和插图应明晰；
- (三) 横梁应计算在双弯矩作用下的抗扭承载力，横梁角码与立柱的连接螺栓应进行各类荷载作用下的受剪计算；
- (四) 所有受力的结构胶、螺钉、螺栓、锚栓和焊缝均应经计算确定；
- (五) 电算结果应经分析，并提供结构计算软件的名称、代号、版本号及计算程序经过有效审定(或鉴定)的证明文件。

上海市玻璃幕墙建筑工程信息登录表

附件4

## 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申报资料汇总表

| 序号 | 资料名称                  | 份数 | 备注  |
|----|-----------------------|----|-----|
| 1  | 上海市建设工程报建表            | 1  | 复印件 |
| 2  | 规划部门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         | 1  | 复印件 |
| 3  | 上海市建筑玻璃幕墙工程结构安全性论证申请表 | 2  | 原件  |
| 4  | 上海市玻璃幕墙建筑工程信息登录表      |    |     |
| 5  | 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报告（简称报告）     | 1  | 原件  |
| 6  | 玻璃幕墙结构计算书（简称计算书）      | 1  | 原件  |
| 7  | 电子光盘                  | 1  |     |

说明：

- 1、光盘内刻录内容为报告和计算书，效果图为JPG格式，图纸为CAD文档，说明为WORD或PDF文档；
- 2、资料审查符合要求后，报告和计算书各提交8份，计算书可与报告一同装订；
- 3、若报告和计算书修改后，需重新提供光盘。

## 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论证项目受理资料清单 (说明文件)

| 序号 | 递交材料                  | 原件/复印件 | 份数 | 备注   |
|----|-----------------------|--------|----|--|
| 1  | 玻璃幕墙项目安全论证委托联系单       | 原件     | 1  | 建委统一立项项目不需要委托联系单，各区立项项目需要委托联系单，联系单上需包含“本项目玻璃幕墙安全性论证费用已列入财政预算”或等同内容的字样                                |
| 2  | 上海市建筑工程报建表            | 复印件    | 1  |  |
| 3  | 规划部门工程设计方案批复          | 复印件    | 1  | 文件中需包含“因本建设项目采用玻璃幕墙，如因玻璃幕墙安全性评审或光反射环境影响评审不通过，根据建设行政管理、环保等相关管理部门意见，需要变更立面设计设计的，应征询规划行政管理部分意见”或等同内容的字样 |
| 4  | 立项文件                  | 复印件    | 1  |  |
| 5  | 上海市建筑玻璃幕墙工程结构安全性论证申请表 | 原件     | 2  | 表中应同时备注（可手写）建设单位联系人的电子邮箱，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发送会议通知及相关事务联络  |
| 6  | 建筑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报告及计算书     | 原件     | 1  | 报告扉页需签字签章（包括主体设计相关责任人签字并加盖注册建筑师及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章和工程施工图设计出图专用章；幕墙设计单位相关责任人签字并加盖单位资质印章或公章）                   |
| 7  | 报告电子光盘                |        | 1  | 内含第6项的电子文件   |

注： 受理资料清单中需注明项目名称（同“立项文件”中一致）、报建编号（同“玻璃幕墙项目安全论证委托联系单”中一致）、递交人姓名及递交日期、签收人姓名及签收日期和项目编号（由窗口统一编号）